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博／碩士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99.03.17 教務會議通過

105.6.1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論文編印次序：

- (一) 封面 (含書背)
 - (二) 本校學位論文授權書
 - (三)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
 - (四) 序言、謝辭 (謝誌)
 - (五) 中文摘要
 - (六) 英文摘要
 - (七) 目錄 (目次)
 - (八) 表目錄 (表次)
 - (九) 圖目錄 (圖次)
 - (十) 論文本文
 - (十一) 參考文獻 (參考書目)
 - (十二) 附錄
 - (十三) 封底
- 中文摘要至圖目錄以小寫羅馬數字 i, ii, ... 等連續編頁碼，各項以單面印刷為原則。
- 論文本文、參考文獻及附錄以阿拉伯數字 1, 2... 等連續編頁碼

二、封面 (含書背) (說明詳附件 1-1, 範例詳附件 1-2)：

- *封面：封面中各行均須置中，包括中、英文校名、院別、系所別、學位、論文題目、撰者名、指導教授及提出論文之年 (民國、西元) 月。
- *書背：包括校名、系所別、學位、論文中文題目、撰者姓名及提出論文之民國年月 (年月二字不需呈現)。

三、本校博／碩士論文授權書（範例詳附件 2）：

- （一）上傳論文 PDF 檔時尚無授權書，通過審核後系統會依選擇的授權方式產生，列印授權書後親筆簽名。
- （二）簽名之授權書影印裝訂於每本紙本論文的口試委員審定書之前頁。
- （三）簽名之授權書正本於辦理離校程序時交圖書館。

四、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說明詳附件 3-1，範例詳附件 3-2）：

學位論文考試經考試委員評定成績及格，但須修改者，應依考試委員之意見修改論文並經指導教授於「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簽章核可後，方得繳交論文。

五、序言或謝辭（謝誌）：

須另頁書寫，舉凡學生撰寫論文後的感想，及在論文完成的過程中，獲得指導教授及其它老師有實質幫助之研討及啟發，或行政、技術人員、同學及親友等幫忙者，皆可在此項次誌謝，內容力求簡單扼要，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

六、中文摘要及關鍵詞 3-7 個：

以一頁為原則，至多不超過二頁，其內容應包含論述重點、方法或程序、結論等。（經系、所同意以英文撰寫論文者，仍需附中文摘要）

七、英文摘要及關鍵詞 3-7 個：

以一頁為原則，至多不超過二頁，其內容應包含論述重點、方法或程序、結論等。

八、目錄（目次）（說明詳附件 4）：

包括各章節之標題、參考文獻、附錄及其所在之頁數。各章、參考文獻及附錄之頁碼應由單數頁開始。

九、表目錄（表次）：

包括各章節之表及其所在之頁數（若表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本文表之位置標

註來源)

十、圖目錄（圖次）：

包括各章節之圖及其所在之頁數。（若圖擷取自參考文獻，則須標註來源）。

十一、論文本文：

（一）論文以中文或英文橫式撰寫為原則，文內加標點符號，各頁之正下方應置中註明頁碼。

（二）字體：原則上中文以 12 號標楷體或新細明體，英文以 14 號 Times New Roman 字體打字，中文撰寫之行距為 1.5 倍行高，英文撰寫之行距為 2 倍行高，字體顏色為黑色。

（三）留白：上方 3 公分、下方 2 公分、左右方各 3 公分。

十二、參考文獻（參考書目）：

列出引用之中英文期刊論文及書目，須包含作者姓氏、出版年次、書目、技術資料或期刊名稱、版序、頁碼等內容，格式除系所和學位學程另有規定外以 APA 為原則。

十三、印刷裝訂：

（一）封面（封底）：200 磅銅西卡紙或雲彩紙，需上亮光。碩士論文為天空藍色，博士論文為青綠色。

（二）紙張及印刷：採用 80 磅 A4 大小白色模造紙印刷，雙面印刷；如頁數在 80 頁以下得以單面印刷，其各項起始頁不限在單數頁。

（三）裝訂：以平裝方式裝訂成冊。

（四）若系所另收精裝本者，精裝本封面應為黑底燙金字。

十四、論文繳交：

* 依本校離校程序單之規定辦理，若有抽換，則依本校圖書館「申請學位論文抽換作業說明」辦理。

*電子檔格式請依：圖書館首頁>本校論文提交系統>「論文全文電子檔案規格、轉檔與線上建檔流程說明」辦理，請加浮水印及保全。

十五、各系、所得依其學術領域之特殊性另訂統一格式，惟主體架構仍請依本格式規範訂定。

(附件 1-1 / 說明)

(上留白 4 公分、以下各行均須置中)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院○○學系 (所、學位學程)

博／碩士論文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Department/Graduate School/**Degree Program** of ○○ (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College of ○○ (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Doctoral Dissertation / Master's Thesis (字型為14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論文中
文題目)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論文中
文題目) (字型為16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 (撰者中文姓名)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 (撰者英文姓名) (字型為16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指導教授：○○○ 博士／教授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Advisor : ○○○, Ph. D. / Dr. / Ed. D. / Prof. (字型為16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中華民國 ○○ 年 ○ 月 (字型為18之楷書、1.5倍行高)

(英文月), ○○○○ (西元年) (字型為18之Times New Roman、1.5倍行高)

(下留白3公分)

(附件 1-2／範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碩士論文

故事結構教學對國小低年級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兒童閱讀理解之研究

許雅惠
撰

105
6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Special Education

College of Education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Master's Thesis

故事結構教學對國小低年級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兒童
閱讀理解之研究

The Effect of Story Structure Instruction on the Reading Comprehension
of Children with 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

許雅惠

Ya-Hui Hsu

指導教授：鄭麗月博士

Advisor : Lie-Yueh Cheng, Ph. D.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June, 2016

(附件 2 / 範例)

授權書編號：NTUE-96-9439006-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立書人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特殊教育學系，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故事結構教學對國小低年級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兒童閱讀理解之研究

指導教授：鄭麗月 博士

授權事項：

- 一、立書人 許雅惠 同意無償授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將上列論文全文資料之以微縮、數位化或其他方式進行重製作為典藏之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在上述範圍內得再授權第三人進行重製。
- 二、立書人許雅惠 同意無償授權 將前條典藏之資料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傳輸方式授權用戶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得將上述權利再授權于第三者。
- 前兩條授權均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仍擁有上述授權著作之著作權。立書人擔保本著作為立書人所創作之著作，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立書人願自行負責一切法律責任，被授權人一概無涉。

論文全文上載網路公開時間：立即公開

立書人：許雅惠

簽名：

研究生簽名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3-1 / 說明)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博／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論文中文題目)

(論文英文題目)

本論文係○○○○君(學號)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院○○學系完成之博／碩士學位論文，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_____ 口試委員召集人簽名
(口試委員會召集人)

_____ 口試委員簽名

_____ 口試委員簽名

_____ 口試委員簽名
(指導教授)

系主任、所長 _____ (簽名)
(系所主管簽名與否，各系所可自訂)

論文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3-2 / 範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封面及書背論文
名稱務必與審定
書一致

故事結構教學對國小低年級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兒童閱讀理解之研究

The Effect of Story Structure Instruction on the Reading Comprehension of Children with Attention Deficit Hyperactivity Disorder

本論文係許雅惠(9439006)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柯坤堂

周元榮 (口試委員會召集人)

鄭麗月

(指導教授)

論文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 4/說明)

目 錄

第一章或 1. ○○○.....	1
第一節或 1.1 ○○○	2
第二節或 1.2 ○○○.....	6
第二章或 2. ○○○.....	9
第一節或 2.1○○○.....	11
第二節或 2.2○○○.....	14

(以下類推)

參考文獻.....	97
附錄.....	99